

彰化縣芬園鄉文德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	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、5	家庭成員及稱謂 不同的家庭型態	1	1	0
	下學期	6、 12	手指五兄弟 家庭成員與貢獻	1	0	1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	2、 7、 18、 20	繪本：男女大不 同性別有法度 性別要「齊」視	2	0	2
	下學期	1、 9、 14、 16	職業探索 行行出狀元 心靈停看聽	2	0	2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3、13	環境潛藏的危機 化解危機的資源策略如何 自我保護	1	1	0
	下學期	5、13	反毒反黑反霸凌認識兒少 保護 關心及愛護家庭成員家暴 性侵 STOP!	1	1	0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3、 19	認識性騷擾 認識性侵害	0	0	2
	下學期	3、 17	正確應變與保護方法 如何尋求資源	0	0	2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、20	認識海洋 認識校園動、植物 石虎、紫斑蝶保育	1	1	0
	下學期	2、10	石虎、紫斑蝶保育 愛護家鄉-挑水古道淨山 活動	1	0	1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，**灰底紅字**為範例填寫時請刪除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（3節）。